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元股份”）于2022年9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周孝伟先生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天元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互联网”或“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由公司关联方暨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周孝伟先生认缴，天元互联网原股东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前，因标的公司亏损，且未实缴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天元互联网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和周孝伟先生持有比例分别为70%和3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周孝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本次关联方周孝伟先生入股全资子公司天元互联网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周孝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其直接和间接控制了 35.87% 的公司股份。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姓名：周孝伟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号

5、最近三年的主要职务：2017 年 9 月至今，任东莞市天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6、周孝伟先生控制的公司主要为天元股份，天元股份主要从事快递电商物流包装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有电子标签、塑胶包装、快递封套、缓冲包装等产品，主要服务于快递物流和电子商务领域的客户，帮助客户降低运输成本和时间，防止承运物品的延误、损毁或丢失，有效提升客户的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企业名称：广东天元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 万元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罗耀东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出版物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应用服务；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

6、股权结构：

增资前的股权结构			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100.00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
			周孝伟	300.00	30.00

上述工商信息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定为准。

(二) 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6. 30	2021. 12. 31
总资产	3.26	15.36
净资产	-51.08	-45.72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	64.58
净利润	-5.35	-45.72

注：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标的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设立，属于前期投入阶段，目前尚处于亏损状态，因此本次增资为平价增资，周孝伟先生本次以每 1 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款全额计入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相关投资按照市场规则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协议各方

甲方（目标公司）：广东天元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乙方（增资方）：周孝伟

丙方（原股东）：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增资方案

乙拟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向甲方增加注册资本，经各方协商确定，乙方本次以人

人民币现金 300.00 万元向甲方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乙方本次合计需向甲方支付增资认购款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 3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丙方持有目标公司 70%的股权，乙方持有目标公司 30%的股权，并按照投资比例共享收益、共担风险。

（三）实施步骤

各方经协商确认，将根据目标公司经营需要逐步完成实缴出资，双方实缴出资将按照各自认缴出资比例同比例实缴。

（四）合同的生效条件

甲方、乙方、丙方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后即生效。

六、投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多项鼓励产业互联网行业的发展政策。2022 年 1 月 12 日国务院《“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天元互联网融合互联网形式，整合包装印刷耗材供应链共享资源，形成新的产业协作、资源配置和价值创造体系，构建“产业电商+供应链平台资源共享+营销一站式服务”等产业互联网综合服务体系，是公司拓展业务领域，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的有益探索，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方向。

本次增资一方面能够提升天元互联网的企业实力，有利于天元互联网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全面开展相关业务；另一方面通过引入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标的公司一同承担经营风险，有助于增强团队信心，调动员工积极性，进一步促进公司产业互联网业务的发展。

2、存在风险

标的公司包装印刷耗材产业互联网平台项目处于初期投入阶段，目前尚处于亏损状态，存在收益不确定性和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本次关联方入股共同承担经营风险，表明了实际控制人对业务发展的信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周孝伟先生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增资完成后，天元互联网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成控股子公司，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若项目进展顺利，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积极的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周孝伟先生为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度采购活动向有关供应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每年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公司无需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除上述交易外，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交易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周孝伟先生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本次涉及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和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上述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事项。

九、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方已按规定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

了事前认可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0日